

西安文理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关于 2025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的通知

各位 2025 届本科毕业生：

按照我院教学工作计划，现将 2025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论文写作工作全过程使用维普论文管理系统进行操作，操作流程见附件。

二、论文写作工作具体时间安排为：

1、申请学位的学生（含 2023 级学位外语+学位专业课通过，2022 级学位外语+学位专业课通过但答辩未通过（良好以下）的学生）需在系统里进行选题申报，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写作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确定阶段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-2025 年 1 月 10 日。

●第一次提交选题的截止时间为 **1 月 5 日**，7 日-8 日为学校专家组审核时间，期间学生可随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结果，审核通过者可进行下一步的论文初稿写作，未通过者可重新修改题目进行二次提交，二审的提交截止时间为 **1 月 9 日 17:00**，二审为终审，题目未通过者无法进行论文写作，因终审未通过导致延期毕业，后果自负！

是否申请学位

☐ 是 ☐ 否

●仅毕业生（含 2023 级仅毕业生及往届未写论文的学生）只需在系统里的“是否申请学位”处选择“否”，选择“否”后即可进行论文初稿写作。

●申请休学的学生不属于本届毕业生，不参加本次论文写作工作。不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不属于申请学位学生。

2、2025 年 1 月 11 日-2025 年 3 月 11 日为拟定写作提纲、文献资料收集、学生提交稿件等。

3、2025年3月12日-3月23日为学生提交终稿。

三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要求

2025届专升本各专业所有学生必须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（重复率低于30%），并打印一份彩色查重报告。论文查重工作需在系统提供的链接里进行（详见系统显示）。

四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相关材料的填写要求

1. 毕业论文封面：学生姓名、学号、专业、教学点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题目的填写应采用表格自行规定的字体、字号；其中“教学点”为陕西中港教学点。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完成时间统一填写为“2025年3月25日”

2.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评分表》（见附件1）：表头（“论文（设计）起止时间”以上部分）请电脑打字填写，其他部分不得填写。

3.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教师评分表》（见附件2）：表头（“论文（设计）起止时间”以上部分）请电脑打字填写。其他部分不得填写。

4.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记录》（见附件3）：电脑打字填写“学生姓名”“学号”“专业名称”“指导教师”“题目”，其他部分不得填写。

5.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评定表》（见附件4）：表头（“论文（设计）起止时间”以上部分）请电脑打字填写，其他部分不得填写。

五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缴付注意事项

1. 缴付要求

2025年3月24日为缴付论文（设计）及附件材料的截止时间，严禁拖延、滞后缴付。

2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缴付清单（申请学位与仅毕业生的所有材料分开提交）

- 纸质版毕业论文（设计）1份
- 电子版毕业论文（设计）1份（论文文件命名为“学号+姓名+题目”）
- 《指导教师评分表》1份
-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教师评分表》1份
- 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记录》1份

- 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评定表》1 份
- **彩色打印**的查重报告 1 份（上述 4 份表格文件及查重报告不装订）

即日起，请 2025 届本科毕业生高度重视毕业论文写作工作，确保本次毕业论文写作工作、缴付工作圆满完成！

西安文理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成教科

陕西中港教学点

2024 年 12 月 27 日